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（单位名称）

被评价单位名称		浙江壳牌燃油有限公司长兴煤山加油站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	浙江壳牌燃油有限公司长兴煤山加油站项目/20-10-15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<p>该加油站站内设有 4 个埋地储罐:其中 2 只汽油储罐:1 只 30m<sup>3</sup> 的 95#汽油罐和 1 只 50m<sup>3</sup> 的 92 汽油罐; 2 只 50m<sup>3</sup> 柴油储罐, 目前一只柴油罐仍保持停用状态。加油亭设有双枪加油机 2 台、4 枪加油机 2 台。加油站在用油罐的总容积为 130 m<sup>3</sup> (停用罐未计算在内, 假如启用该罐, 应重新进行评价), 折后成汽油容积未 105 m<sup>3</sup>, 按照《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》GB50156-2012 (2014 年版) 规定的等级划分, 该加油站属于二级加油站。[本项目经营的柴油为 0#柴油, 根据《车用柴油》GB19147-2016 标准柴油的闪点 (闭口) 大于 60℃, 不属于危险化学品。]</p> 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胡伟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吴芳萍
评价报告编制人		胡伟、罗颖洁
报告审核人		李薇
参与评价 工作	安全评价师	胡伟、罗颖洁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胡伟
	技术专家	-
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	人员	胡伟、罗颖洁
	时间	至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0 年 11 月 12 日

